附件4

广东省企业高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表

（样表）

|  |
| --- |
| 一、直接认定人员基本信息表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相片 |
| 身份证号 |  | 文化程度 |  |
| 工作单位 |  | 工作岗位 |  |
| 申报职业（工种） |  | 申报等级 |  |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  | 本职业（工种）工龄 |  |

| 二、直接认定内容表  |
| --- |
| 项目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配分 | 得分 |
| 能够熟练运用专门技能和特殊技能在本职业的各个领域完成复杂的、非常规性工作 | 1、现场熟练解决日常的复杂、非常规性工作 | 能熟练解决本岗位各个领域的复杂性技术难题，工作效率和生产效率处于领先。优秀为6分，达标为4分，基本符合为2分 | 满分6分 |  |
| 2．编写生产技术文件，或编写生产操作规程手册 | 单独编制4分；参编人员2分 | 满分4分 |  |
| 3.具有较好的敬业精神和责任心 | 工作积极主动，爱岗敬业、具有良好沟通能力，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能完成本职工作。优秀为4分，达标为2分，基本符合为1分 | 满分4分 |  |
| 熟练掌握本职业的关键技术技能，能够独立处理和解决高难度的技术问题或工艺难题； | 4．独立解决本企业生产技术或工艺难题 | 企业级技术难题：6分/项；车间级技术难题：4分/项 | 满分12分 |  |
| 5．支持其他企业开展现场技术技能服务支持活动 | 领衔人2分/次，参与并作出突出贡献人1分/次 | 满分4分 |  |
| 在技术攻关和工艺革新方面有创新 | 6．参与技术改造或创新项目 | 在技术攻关和工艺革新方面有创新:能够组织开展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活动，为企业创造较大效益或节约较多成本。优秀8分；达标5分，基本符合3分 | 满分8分 |  |
| 7.推广、应用国内相关职业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 | 多次应用“四新”技术解决生产问题，得8分；有应用，得6分；对“四新”技术有认识，得2分 | 满分8分 |  |
| 能够组织开展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活动 | 8.根据企业需要开展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活动 | 能够依据技术或工艺发展情况结合企业实际需要进行技术改造、技术革新等活动，取得良好效果，领衔人8分；参与人员4分 | 满分8分 |  |
| 能够组织开展系统的专业技术培训 | 9．技能人才授课，讲授本专业技术知识。 | 传授技艺和经验效果突出，得4分；传授技艺和经验效果好，得2分；传授技艺和经验效果一般，得1分 | 满分4分 |  |
| 10．编写企业技能人才培训教材或相关资料 | 独立完成4分；参与2分 | 满分4分 |  |
| 11．编制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题 | 单独编制3分；参编人员2分 | 满分3分 |  |
| 12．承担职业技能竞赛工作 | 制定竞赛方案：国家或部省级3分，企业级（地市）2分；执裁竞赛：国家或部省级2分，企业级（地市）1分 | 满分5分 |  |
| 具有技术管理能力 | 13.生产管理能力 | 能够进行生产计划、调度及人员管理5分；能组织有关人员协同作业2分；能协助部门领导进行生产计划/调度及人员管理1分 | 满分5分 |  |
| 14.工作质量 | 具有较好安全责任意识，主动参与安全管理，积极查找现场安全隐患5分；能正常开展安全生产2分 | 满分5分 |  |
| 15.质量管理 | 产品质量好，效益处于领先4分；产品质量符合要求，效益基本符合要求2分 | 满分4分 |  |
| 16.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好，经济效益显著3分，经济效益一般2分，经济效益不明显1分 | 满分3分 |  |
| 获得技术荣誉 | 17．技能竞赛获奖（本人） | 金牌（一等奖）：国家级6分、省部级4分、企业（地市）级2分；银牌（二等奖）：国家级4分、省部级3分、企业（地市）级1.5分；铜牌（三等奖）：国家级3分、省部级2分、企业（地市）级1分；优胜奖：国家级2分、省部级1分、企业（地市）级0.5分 | 满分6分 |  |
| 18.曾获得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或高级职称 | 与申报职业相关的证书2分/项 | 满分4分 |  |
| 19．获得各类技术荣誉称号 | 参与项目获得科学技术进步奖、取得科研成果：国家级3分、省部级2分、企业（地市）级1分 | 满分3分 |  |
| 合计总分合计总分（满分100） |  |

|  |
| --- |
| 三、直接认定结果及签字确认表  |
| 高级考评员签名 |  |
| 内督员签字 | 注：内督员须对直接认定评价过程、评价结果公示接受全员监督情况、建立与高级技师技能等级相应的薪酬待遇或者岗位晋升的真实性开展内部督导并签署意见。    |
| 认定结果 | □通过 □不通过 |
| 企业审核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说明：1.本表所列内容，企业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细化或调整。

2.评分内容共19项合计总分为100分，达标线由企业根据实际自行确定；

3.高级考评员由企业评价工作委员会负责组建，可选择企业生产一线技术

负责人，一线高级或资深工程师，经企业自行培训认证后使用。

 4.直接认定，可采取现场评审或答辩的方式进行。

 5.考生可提供个人业绩、荣誉证书等资料作为评审佐证材料。